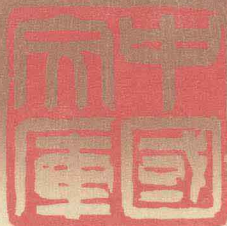


中国文库

· 文学类 ·

王元化文论选

王元化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中国文库

文学类

王元化文论选

王元化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元化文论选/王元化著.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9. 9

(中国文库)

ISBN 978-7-5321-3494-6

I. 王… II. 王… III. ①文学理论—中国—文集
②文学评论—中国—文集 IV. I20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38173 号

责任编辑: 徐华龙

整体设计: 翁 涌 李 梅

责任印制: 王铁生 单浩生

王元化文论选

Wangyuanhua Wenlun Xuan

王元化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出版

<http://www.slcm.com>

上海市绍兴路 74 号 邮编: 200020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 14.875

字数: 374 千字 印数: 1—500

ISBN 978-7-5321-3494-6

定价: 45.00 元



王元化

“中国文库”出版前言

“中国文库”主要收选 20 世纪以来我国出版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科学文化普及等方面的优秀著作。这些著作，对我国百余年来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发展产生过重大积极的影响，至今仍具有重要价值，是中国读者必读、必备的经典性、工具性名著。

大凡名著，均是每一时代震撼智慧的学论、启迪民智的典籍、打动心灵的作品，是时代和民族文化的瑰宝，均应功在当时、利在千秋、传之久远。“中国文库”收集百余年来名著分类出版，便是以新世纪的历史视野和现实视角，对 20 世纪出版业绩的宏观回顾，对未来出版事业的积极开拓，为中国先进文化的建设，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做出贡献。

大凡名著，总是生命不老，且历久弥新、常温常新的好书。中国人有“万卷藏书宜子弟”的优良传统，更有当前建设学习型社会的时代要求，中华大地读书热潮空前高涨。“中国文库”选辑名著奉献广大读者，便是以新世纪出版人的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帮助更多读者坐拥百城，与睿智的专家学者对话，以此获得丰富学养，实现人的全面发展。

为此，我们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按照“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要求，以登高望远、海纳百川的广阔视野，披沙拣金、露抄雪纂的刻苦精神，精益求精、探赜索隐的严谨态度，投入到这项规模宏大的出版工程中来。

“中国文库”所收书籍分列于 6 个类别，即：(1) 哲学社会科学

类(哲学社会科学各门类学术著作);(2)史学类(通史及专史);(3)文学类(文学作品及文学理论著作);(4)艺术类(艺术作品及艺术理论著作);(5)科学文化类(科技史、科技人物传记、科普读物等);(6)综合·普及类(教育、大众文化、少儿读物和工具书等)。计划出版约1000种,分辑出版。自2004年以来,已先后出版三辑,每辑约100种,分精平装两类。2009年时值新中国成立60周年,特将“中国文库”第四辑作为“新中国60年”特辑推出,主要收选新中国成立60年来祖国大陆原创性人文社科类名著。

“中国文库”所收书籍,有少量品种因技术原因需要重新排版,版式有所调整,大多数品种则保留了原有版式。一套文库,千种书籍,庄谐雅俗有异,版式整齐划一未必合适。况且,版式设计也是书籍形态的审美对象之一,读者在摄取知识、欣赏作品的同时,还能看到各个出版机构不同时期版式设计的风格特色,也是留给读者们的一点乐趣。

“中国文库”由中国出版集团发起并组织实施。收选书目以中国出版集团所属出版机构出版的书籍为主要基础,逐步邀约其他出版机构参与,共襄盛举。书目由“中国文库”编辑委员会审定,中国出版集团与各有关出版机构按照集约化的原则集中出版经营。编辑委员会特别邀请了我国出版界德高望重的老专家、领导同志担任顾问,以确保我们的事业继往开来,高质量地进行下去。

“中国文库”,顾名思义,所收书籍应当是能够代表中国出版业水平的精品。我们希望将所有可以代表中国出版业水平的精品尽收其中,但这需要全国出版业同行们的鼎力支持和编辑委员会自身的努力。这是中国出版人的一项共同事业。我们相信,只要我们志存高远且持之以恒,这项事业就一定能够持续地进行下去,并将不断地发展壮大。

“中国文库”编辑委员会

“中国文库”第四辑

编辑委员会

顾 问

(按姓名笔画为序)

于友先 邬书林 刘 杲 许力以 杜导正 李从军 李东生
杨牧之 宋木文 张小影 柳斌杰 徐惟诚 龚心瀚

主 任 聂震宁

副主任 刘伯根

委 员

(按姓名笔画为序)

马五一 王 涛 王明舟 王瑞书 孙月沐 许 岩 朱杰人
李 岩 李 新 李 峰 李师东 李传敢 杨 耕 汪季贤
汪继祥 刘清华 何建明 何林夏 张增顺 宋一夫 宋焕起
吴尚之 吴江江 吴 斌 林国夫 孟昭宇 单占生 陈庆辉
贺圣遂 贺耀敏 郑宗培 姜新祺 祝君波 郭义强 郭 超
黄小初 黄书元 黄 闽 常汝吉 龚 莉 傅伟中 焦国瑛
董保存 樊希安 潘凯雄

“中国文库”第四辑编辑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刘伯根

副主任 张贤明

成 员 （按姓名笔画为序）

于殿利 刘晓东 李红强 汪家明 林 阳

徐 俊 管士光

编辑组

李红强 乔先彪 唐 俭 何 奎 陆 源

目 录

对文学与真实的思考	1
人性札记	16
关于鲁迅研究的若干设想	26
和新形式探索者对话	40
论知性的分析方法	50
刘勰的虚静说	58
陆机的感兴说	61
释《体性篇》才性说	
——关于风格:作家的创作个性	66
附录一:刘勰风格论补述	73
附录二:风格的主观因素和客观因素	78
释《比兴篇》“拟容取心”说	
——关于意象:表象与概念的综合	83
附录:再释《比兴篇》“拟容取心”说	88
释《情采篇》情志说	
——关于情志:思想与感情的互相渗透	106
附录:《辨骚篇》应归入《文心雕龙》总论	110
韩非论稿	116
龚自珍思想笔谈	145

读黑格尔的思想历程	181
读莎剧时期的回顾	193
“子见南子”与前人注疏	215
“达巷党人”与海外评注	224
关于京剧与文化传统答问	230

论传统与反传统

——为五四精神一辩	263
“五四”启蒙与当代中国	286
对于“五四”的再认识答客问	308
人文精神与二十一世纪的对话	332
杜亚泉与东西文化问题论战	338
卢梭《社约论》笔谈三篇	
与友人谈公意书	360
张奚若谈卢梭	364
与友人谈社约论书	367
附录:吴江来信	386
记我的三次反思历程	390
与德里达对话访谈录	398
传统资源:具体中的普遍性	406
生命、人文和政治文明	418
关于近年的反思答问	423
近思札记	435
谈顾准和他的著作两篇	
《从理想主义到经验主义》序	453
《顾准传》序	456

对文学与真实的思考

—

由无不能生有。

——鲁克底里斯

在有真实的地方也就有诗。

——别林斯基

我想谈谈我对文学的真实性和倾向性的一些意见。我不能同意所谓真实性强倾向性差的说法。这样的分割是重蹈社会和艺术二元标准论的故辙。三十年代末期,我曾赞同并在当时出版的《文艺新潮》上发表文章附和过藏原惟人所提出的社会价值和艺术价值的观点。据说这一理论是从苏联传入日本的,它来源于拉普时期苏联文艺界对普列汉诺夫提出的“社会等价物”所作的解释和引申。由于缺乏资料,我没有经过查考,至今未究明原委。如果有人对这方面进行探讨,把研究成果发表出来,那对我们文艺理论研究工作会是很有益的。在四十年代初期,我开始对自己曾经相信过的这个观点产生怀疑。试问:在艺术形象的真实性之外有什么倾向性呢?也许某些概念化作品正是表现了这种筋骨外露的倾向性的,——例如,我国革命文学发难时期文学作品中的光明尾巴之类。但是,不久成熟起来的以

鲁迅为首的左翼文艺理论界就已辨明它的虚妄,因为提倡这种倾向性不是尊重艺术感染力的潜移默化作用,而是主张耳提面命的生硬灌输。不过历史的教训并没有得到普遍的承认,文学的真实性和倾向性问题仍尚待解决,过去的谬误在新形势下还在改头换面地时隐时现。我以为真正的倾向性不能游离于艺术形象的真实性的真实之外,而是从艺术形象本身自然而然流露出来的。当时我是读了《海上述林》介绍恩格斯关于现实主义的理论,才取得这种认识,纠正了自己过去的偏颇。我认为硬加到作品上去的倾向性是造成概念化的根源之一。倾向性是作家的立场观点在认识、掌握和表现生活时有意或无意的表露,它只能从艺术形象的真实性的真实中显现出来。怎么能说一部作品写得很真实而它的倾向性却不好呢?就以被评论者作出这种评价的剧本《假如我是真》的来说,它的缺陷恐怕还是在于其中孱杂了人工造作的不真成分,倘说它的倾向性有些问题,也只能通过艺术形象的真实性的不足去探索原因加以论证,而不能离开作品本身的艺术形象的真实性的真实去评论短长。

一九五二年我出版的一本论文集是以《向着真实》作为书名的。我在这书的后记中说:“写出真实来!斯大林同志说的这句话是现实主义的基本原则。文艺上的许多错误,不正是因为忘记了它才滋生蔓延起来的么?那么,坚持现实主义,向着真实努力,这是必要的。”现在二十八年过去了。我不讳言这书中存在某些缺点和偏激之处,但是我对上引那段话仍深信不疑。那时我在书里曾明确反对冷淡旁观的态度和把写真实当作有闻必录作生活起居注式的自然主义繁琐描写。当我用《向着真实》作为自己书名的时候,我完全没有料到在以后历次文艺思想批判的政治运动中,写真实竟成为最受攻击的目标之一,历经厄难。直到“四人帮”被粉碎后,它才不再成为不容进行科学探讨的禁区。不过,直到今天在有些人心目中,写真实和自然主义

仍无异同义语。我不懂这种误解怎么竟如此根深蒂固？这里我想举一个可资借鉴和参考的例证。黑格尔曾提出：“一切现实的皆是合理的，一切合理的皆是现实的。”这一著名命题曾引起普鲁士政府的感激和进步党人的愤怒，双方都没有理解它的合理内容。在这种误解始终没有消除的时候，恩格斯曾对黑格尔所用的现实一词作了切中肯綮的阐释，他指出：“黑格尔的意思根本不是说，凡存在的一切无条件地都是现实的。在他看来，现实的属性仅属于那同时是必然的东西。”我认为这段话可以帮助我们澄清在写真实问题上所形成的种种混乱，或者至少可以使我们受到启发，对真实这个概念也作出相应的正确理解。为什么一定要把真实和存在混同起来？为什么一定要把真实和本质隔绝开来？根据什么理由可以断言真实的属性一定不是仅属于那同时是必然的东西？如果有人对真实的涵义作了歪曲的理解和滥用，那么文艺理论工作者的责任，是应该分清是非辨明真相，还是将错就错把罪咎推到无辜的真实头上？这样平凡的真理竟要大声疾呼地申辩，真是令人为之扼腕。

二

任何个别都不能完全地列入一般之中。

——列宁

我不赞成矫枉必须过正的办法。难道以偏纠偏是科学的态度吗？至于以自以为是“正”去纠自以为是的“偏”就更不应该了。现在有人以写本质去代替写真实，我并不以为然。生活的本质不是存在于生活的现象之外，也不是先验地产生于生活的现象之前，抽象的本质总是依附或潜在于具体的现象之中，赤裸裸的一无凭借的本质是没有的。我们只能吃到葡萄、苹果、桃

子和梨,而不能吃到抽象的纯粹水果实体。马克思和恩格斯在《神圣家族》中曾对上述例子详加论证,从而深刻地揭露了思辨哲学的秘密。难道我们还要退回到比思辨哲学更为虚妄的魏晋玄学上去,认为只有本体才是实相,而万有——即从作为空玄无形绝对精神的本体幻化出来的瞬息万变刹那生灭的现象界——则都是假相?倘使一旦偏离了作为感性形态的具体现象去侈谈本质,不管在什么动听的名义下,都会造成一种抽象思维的专横统治。黑格尔虽然是个思辨哲学家,但是当他的辩证法一旦使他从思辨结构摆脱出来作出把握事物本身的真实叙述的时候,往往说出一些深刻的道理。他在《小逻辑》中曾用这样的命题来表述现象和本质的关系:“凡现象所表现的没有不在本质内的,凡在本质内的没有不表现于外的。”这话说得很好。从一滴水看大千世界曾被认作是荒诞不经之言,不可为训。可是,我看这个比喻也有某些合理的成分。各种现象都在不同程度上表现了本质,就像个别是一般这一直接判断一样是不容置疑的。

马赫曾诬蔑唯物主义者所看到的世界是单调的、僵死的。事实相反,作为唯心主义的思辨哲学才是这样。唯物主义者所看到的世界是丰富多彩、生气勃勃的。既然一切生活现象都从不同的侧面反映了生活的本质,因此这就给题材的多样化提供了广阔的天地。在文艺创作上可以鼓励作家去写某种题材,但在题材的选择上不应加以强迫和限制,至于作家对某一题材怎样去写,从什么侧面去写,则更不能挑剔苛求,横加干预。表现解放战争,可以正面去写战火纷飞、硝烟弥漫的冲锋陷阵场面;也可以不尽情铺展这类场面,而着眼于人物性格去写几个普通战士的悲欢,和他们那年轻而纯洁的心灵对于并肩作战的生者与死者的真挚情谊和同志爱。表现十年浩劫,可以正面去写林彪死党和“四人帮”及其帮派分子的篡党夺权阴谋,也可以不详

细涉及这类场面,而侧重去写这场灾难的受害青年,怎样怀着一颗赤子之心在当时特定条件下由于盲目追求革命理想而误入歧途,或者一个纯洁少女处于非人的境遇下,在人性上所发生的自我异化。后者难道就不能震撼人的心灵,引起人的思考,激发人的革命良心?但是这类作品往往遭到不公正的责难,理由之一是不典型,而所谓不典型就是没有写所谓的本质。可是,大自然的客观规律不是上帝,它并没有自己垂青的选民,只把本质赋予为数稀少的特定现象,而使其余的现象一律成为无家可归的孤儿,永远被放逐在本质的圣殿之外。

我在去年《文艺论丛》上发表的一篇论述审美主客关系的札记中,曾援引过费尔巴哈对于“类在一个个体中得到完满无遗的体现”的思辨观点的批判,并根据自己的理解加以论述。其中有些意见对于正在讨论的写本质问题也许有些用处。因为有些人不是把本质看作是某种现象的本质,而是加以扩大化,把它看作是属于更广范畴的共性或类。这就重复了费尔巴哈所批判的要求“类在一个个体中完满无遗的表现”的错误。比如过去曾经出现过的一个阶级只有一个典型的观点,正是反映了这种错误理论的最好例证。事实上,任何作为感性形态的“这一个”,都不能一劳永逸地体现作为类的全体代表的本质,正如历史长河的人类认识过程,决不会在某一瞬间获得绝对真理,突然戛然而止,再不能前进一步一样,本质并不能一举囊括作为感性形态的“这一个”的现象整体,后者有些成分是本质所不能完全纳入的,因为本质是排除干扰经过净化的抽象。车尔尼雪夫斯基所提出的命题“茶素不是茶,酒精不是酒”。虽然曾受到某些美学家的指摘,但我始终相信它是真理。试问,茶素能代替茶,酒精能代替酒吗?在文学创作上,用写本质去代替写真实,那结果往往是以牺牲本质所不能包括的现象本身所固有的大量成分作为代价的。这个代价却未免太大了,它剥去了文学机体的血

肉,使之变成只剩筋骨的干瘪躯壳。黑格尔说得好:化学家分析一块肉,指出这块肉是由氢、氧、碳等元素构成的,但这些抽象的元素不再是肉了。我们可以援此为例打个比喻,倘使有人请客吃饭,他端出来的不是一盆肉,而是氢、氧、碳等元素,并且说这就是本质的肉,是肉类的精华,比平常普通的肉更好;你将会怎样想法?不幸的是这种写本质的偏见竟如此难以消除,以致把几十个或上百个人的共同点抽象出来概括到一个人的身上,和后来发展到尽量把所有的优点或缺点集中到一个人身上的典型论,曾风靡一时,至今尚流传不歇。由此所产生的悍然违反生活真实也违反艺术真实的作品,将会给读者留下怎样的印象?我想套句古话来回答:尧之善不若是之甚也,桀之恶不若是之甚也。作品不能使读者相信,还谈得上什么感染力?文学作品当然要表现生活的本质,但这并不意味着排斥生活的现象形态,经过作家提炼、加工、熔铸了的生活现象,可以像许多人喜欢讲的那样是容许变形的(变形只是艺术手法中的一种,不是唯一的),但不能放纵意志的任性,海阔天空、漫无边涯,而必须随心所欲不逾矩,要有适当的分寸。经过作家反映出来的东西必须和现实生活本身一样保持着细节的真实性,而不能抛弃生活现象形态本身所具有的属性。在这样的情况下,透过现象显示本质是文学创作的真正困难所在。而作家就是要在这种困难条件下披荆斩棘,逞才效技,施展自己的本领。

三

从喷泉里出来的都是水,从血管里出来的都是血。

——鲁迅

少女为失去爱情而歌,守财奴却不能为失去金钱而歌。

——罗斯金

目前,社会效果已成为一个经常涉及的题目。其实,这本来是不言自明的,文学作品既然公之于众,怎么可能没有社会效果?问题是不能把社会效果作简单化庸俗化的理解。过去我们在这问题上吃过亏,教训不能忘记,否则又要退回到所谓为政治服务的“赶任务”、“写中心”等等偏向上去。社会效果归根到底仍离不开倾向性问题。前面已经说过,倾向性是作家的思想感情在认识、把握和表现生活真实时在艺术形象中的自然流露。过去,杜勃罗留波夫也曾经表明:“艺术作品可能是某种思想的表现,并不是因为作者在他创作的时候听从了这个思想,而是因为那作品的作者被现实的事实所征服,而这思想正就是自然而然地从这种事实中流露出来的。”这话近似恩格斯关于文学倾向性的观点。我以为这不是偶然的巧合,而是在同一问题上科学地探讨了艺术规律的结果,正如不同的科学家在同一试验中作出了类似或相同的发现一样。作家的思想感情不是一朝一夕所形成的,它按照思维或心理活动的规律,其中包含着性格、才能、天赋、气质等等复杂因素,经过长年累月的熏陶和磨炼才形成起来的。在这方面我们的研究还处于幼稚阶段,许多微妙的精神现象还有待我们经过不断的探索去一一揭开其中的奥秘,找出规律性的东西来。这里我所能说明的是作家的思想感情,有一个自然形成的长过程,决不是临时张罗,依靠人工装修的办法所能奏效。一旦进入写作阶段,作家为了追求社会效果,不从自己的真情实感出发,企图用强制手段,进行削足适履的弥缝修补,纵使出于自觉自愿,也仍然无济于事。因为他不能在顷刻之间使自己长期定型的思想感情骤然发生脱胎换骨的变化。倘使硬要这样做,那势必会束缚作家的自由抒发,变成创作活动的无情桎梏。自然,作家在写作时也要考虑到社会效果问题,但是,这种考虑首先必须尊重生活的真实,不能违反艺术的规律。只有在作家的思想感情适应并服从艺术形象的真实情况下,他